

法院公告

刘金山：

本院受理申请执行人洪宝英与被执行人刘金山民间借贷纠纷一案，被执行人刘金山对你享有到期债权 10 万元【漳州市龙海区人民法院（2024）闽 0681 民初 7327 号民事判决书确认】。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闽 0681 执 2165 号通知书，通知如下：你自收到本通知后的十五日内向申请执行人洪宝英履行对被执行人刘金山到期债务 10 万元，不得向被执行人清偿。限你自公告之日起 30 日内来本院领取（2024）闽 0681 执 2165 号通知书，逾期即视为送达。

特此公告！

[福建]漳州市龙海区人民法院

2025 年 07 月 09 日